

合 同 书



模型制作合同

委托方（以下简称甲方）：康辉集团北京国际会议展览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

承接方（以下简称乙方）：上海入池模型设计有限公司

甲乙双方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条款，本着平等互利、协商一致、等价有偿之原则，对沙盘搬运 安装 复原事宜签定以下合同条款。

一、内容及时间

1. 工程名称：沙盘搬运, 沙盘组装 沙盘复原；
2. 工程内容包括沙盘拆卸、沙盘搬运 安装、沙盘复原、；
3. 工程模型体量：四整套；
4. 总体效果以甲方要求为准；
5. 工程模型交付日期：2021 年 12 月 7 日至 2021 年 12 月 20 日。

二、费用及支付方式

1. 费用：共 34000 元整（叁万肆仟元整）。
2. 合同签订后 3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%50（即¥：17000 元）。
3. 沙盘复原完毕后在 15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%50（即¥：17000 元）。
4. 发票为%3 普通专用发票。

5. 乙方账户信息：

账户名称：上海入池模型设计有限公司

账户号码：31050173360000004021

开户银行：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徐汇支行

6. 甲方开票信息：

名称：康辉集团北京国际会议展览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

税号：91310115301636109L

单位地址：上海市宝山区逸仙路 2816 号 1 幢 1 层 C0699 室

电话号码：021-50851653

开户银行：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南浦支行

银行账户：3100 6659 3018 0100 2647 2

三、双方责任

1、甲方责任：

- 1.1 甲方在规定的时间内向乙方提供通行方便以及工作场地开放服务；
- 1.2 甲方变更项目、规模、条件或因提交的资料错误，或所提资料作较大修改，以致造成乙方需返工时，双方除另行协商签定补充合同（或另订立合同）、重新明确有关条款外，甲方应按乙方因返工增加的工作量向乙方支付返工费；
- 1.3 在合同生效后，甲方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，已开始工作的，甲方应根据乙方已经进行的实际工作量，支付该阶段的制作费用；

2、乙方责任：

- 2.1 在承包此工程时，乙方已经清楚和明白合同内的所有条款。乙方须确保一切施工是符合此项工程的设计，质量的要求，安全要求，工程进度。倘若乙方违反任何合同订立的责任，甲方在任何时间或情况下有权向乙方追究法律责任包括经济责任；
- 2.2 乙方对模型底座提供保修一年服务，在正常使用时如发现质量问题或正常损坏，乙方提供免费维修，人为或因甲方保管不当造成损坏，乙方将酌情收费。

四、违约责任

- 1. 因乙方原因而未按合同规定的时间和要求完成工作，乙方应当如数退还甲方预付金，并向甲方赔付预付金的 5%作为赔偿。
- 2. 甲方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向乙方支付预付款或提供帮助等，乙方有权停工，除交付定作物的日期得以顺延外，并且每逾期一日，甲方须向乙方支付本合同总价款 0.5%的违约金。如因乙方原因造成逾期交付的，则每逾期一日，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0.5%违约金。
- 3. 乙方按甲方要求的方案进行底座制作及沙盘搬运，如因甲方原因造成相关改动产生的费用，乙方有权要求工期及费用的相应追加；甲方未向乙方支付报酬或者材料费等价款的，乙方对完成的工作成果享有留置权。
- 4. 乙方不得将此工程倒手转包给其他单位，否则甲方有权终止合同；并有权要求乙方退还预付款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相应损失。



• 合同文本说明

1. 本合同自双方签定之日起生效。

甲方：康辉集团北京国际会议展览有限公司

乙方：上海入池模型设计有限公司（盖章）

上海分公司（盖章）

委托代理人：

委托代理人：

电话：

电话：18616616261

邮编：

邮编：

开户行：

开户行：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徐汇支行

帐号：

帐号：31050173360000004021

签订日期： 年 月 日